中共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委员会宣传部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自治州新闻系列中、初级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党委宣传部,自治州各新闻单位:

按照自治区职称工作统一安排,为做好2025年度自治州新闻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审范围

- (一)在新闻单位从事新闻采编业务的新闻专业技术人员及在疆援助工作期间的新闻系列专业技术人员,遵守宪法和法律,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符合相应系列(专业)、相应级别职称评审规定的申报条件。
- (二)申报人应当为本单位在职的专业技术人员,离退休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不得申报职称。受到处分(处罚)的,在受处分(处罚)期间不得申报职称。年度考核结果为"基本合格""不合格"的,延迟申报职称。
 - (三)申报新闻系列职称应依法取得新闻记者证。

二、资格条件

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闻系列职称评审条件(试行)》(新人社发〔2023〕31号)的条件执行。可登陆"新疆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平台"(网址: http://www.xjzcsq.com, 以下简称"平台")查阅以上内容。

三、时间安排

- (一)网上申报材料及审核时间: 2025年9月1日至26日。
- (二)纸质材料报送及缴费时间:2025年10月9日至17日。
- (三)答辩时间:拟定于2025年10月31日,具体时间、 地点另行通知。

申报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报和缴费工作,逾期不予受理。

四、申报方式及事项

- (一)网上申报。申报人登录"平台",点击"任职资格条件"查阅职称评审条件,满足评审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可申报参加相应系列(专业)职称评审。具体申报方法可查阅"职称申报指南"。
- (二)填报材料。申报人要严格按要求进行整理和填写,不得出现含糊的词语,对表中的栏目无填写内容的应注明"无",不得留有空格;申报人在申报职称评审材料时,所填各项栏目必须上传印证材料及相关证明(其中:单位公示情况上传至"其他附件或证明材料"栏目中),各项栏目要求扫描正面上传清晰的电子版材料,漏传、错传、不上传者一律视为无相关材料,因此所造成的后果由申报人自行承担;申报人按要求完成网上填写申报材料,并确认无误后提交至基层单位进行审核。
- (三)网上审核。职称评审采取逐级申报的方式进行,各推荐、审核部门要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和要求开展审核,对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予以退回,申报人须在退回后的48小时内完成修改后再次提交,逾期未补充提交的视为放弃申报。修改后逐级提交,提交次数不得超过3次。

五、申报材料要求

(一)申报人。

- 1. 基本信息: 申报人按要求填报个人信息,并上传身份证 (正、反面)、近期一寸免冠彩色照片(作为电子职称证书的照 片)等附件材料。
- 2. 援疆信息: 申报人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并上传选派进疆专业技术人员推荐评聘专业技术职务审批表、援疆派遣证明等印证资料(须由原派驻单位盖章)。
- 3. 学历学位情况:从低到高依次填写,同时须上传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国家教育部学信网证书的查询结果(网址:http://www.chsi.com.cn/);如查询不到的,须上传相关学历材料扫描件(包括入学登记表,鉴定表,成绩单等)。
- 4.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按要求填报现专业技术任职资格,取得时间、聘任时间及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现专业技术任职资格在新疆取得者,上传"任职资格文件"、"职称证书"、"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三项中的两项即可;现专业技术任职资格在其他省区市取得者,上传"任职资格文件"、"职称证书"、"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三项。

由机关调动(含分流、转移)到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此栏目须上传相关印证材料(含任命文件及组织人事部门认定后的干部任免审批表)。

5. 工作简历: 指参加工作以来的工作经历, 申报人按实际准确填写, 工作起始时间要与基本信息中参加工作时间一致, 简历时间段应上下衔接, 借调、驻村、"访惠聚"等可在"工作单

位名称"内表述,也可另起一行。

- 6. 实践能力、业绩成果: 申报人按新闻专业任职资格条件填报相关信息,并上传与实践能力、业绩成果相关的佐证材料(包括加盖公章的代表作品文稿、新闻奖获奖证书原件等),条件不够,将予以退回。
- 7. 获得的知识产权: 指任现职以来在学术方面取得的发明 专利等,如有,请上传PDF扫描件。
- 8. 发表论文情况: 申报人按任职资格条件要求上传发表论文原件图片(包括期刊封面、内页目录、论文正文页、期刊封底、期刊版权页、检索报告等,并标记出本人论文)。县及县以下新闻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可报送1篇反映本人学识水平的调查报告,并上传加盖公章的文稿。
- 9.继续教育: 申报人按要求上传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书(初级提供2024-2025年度专业科目、公需科目培训合格证书; 中级提供2021-2025年度专业科目、公需科目培训合格证书)。符合继续教育学习免学条件的, 须上传免学审批表(附件3)。
- 10. 任现职期间考核情况:申报人上传2022至2024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等次的考核登记表原件(正、反面)。新入职不满3年且首次申报职称的,提供相应年限的考核结果。若以复印件形式上传的,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审核后,写明"此件与原件一致",经办人员签字并加盖公章。
- 11. 任现职以来个人工作总结:要求反映专业技术人员任现 职后的工作态度、业务能力、工作业绩、学术水平等方面情况。 总结中涉及本人姓名及工作单位名称的,应省略表述为"本人或

本单位"。

- 12. 其他附件或证明材料: 申报人按要求上传推荐单位公示及公示结果(附件1)、职称评审材料真实性保证书(附件2)、新闻记者证原件等材料。
- 13. 个人承诺书。申报人要对填写的内容负责,在申报栏中做出承诺,手写个人承诺书,签字按手印后上传。
- 14. 信息遮盖方式: 职称评审采取"盲评"方式, 申报人须将所有附件材料中出现的本人姓名、本人照片及工作单位名称进行遮盖处理。申报人需登录系统, 在"我的主页>我的申请书>检查本人姓名掩盖"中再次检查所传每张附件图片的本人姓名遮盖工作, 页面如需遮盖(图片中出现本人姓名)的, 请在是否需要遮盖处单击【是】, 并进行【遮盖】; 如无需遮盖(图片中没有本人姓名)的, 请在是否需要遮盖处单击【否】。凡遮盖不符合要求的一律不予受理。
 - 15. 附件上传要求: 所有上传至附件的材料须正向上传。
- (二)推荐单位。申报人所在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对 所审核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负责,并在单位内部 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公示无异议的,填写审 核意见"本单位已对提供的申报材料逐一审核,真实、完整、有 效,同意推荐",并提供单位公示及公示结果(模板详见附件, 须一人一公示,不得多人在同一公示中)。
- (三)评审委员会。网上审核通过后,申报状态显示"评审委员会已接收材料"的申报人,由申报人打印《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评审表须使用A4纸正反双面打印,贴本人近期

一寸免冠彩色照片,一式两份,有水印方为有效),本人签字并 手写承诺语,逐级签字盖章后提交评审委员会。未填写或填写不 正确的不予受理评审材料。由呈报单位人事(职称)部门统一负 责报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并缴纳评审费。

- (四)纸质材料报送。网上申报成功后,申报人须将以下纸质材料归整到一个档案袋中,在档案袋封面粘贴职称评审材料目录(附件4),以复印件形式提供的材料,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审核后,写明"此件与原件一致",经办人员签字并加盖公章。具体内容如下:
- 1.《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2份。"基层单位推荐意见"须由工作单位手工填写"本单位已对提供的申报材料逐一审核,真实、完整、有效,同意推荐",由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同时加盖工作单位公章。"呈报单位意见"须加盖县(市)人社职称部门或上级主管单位公章。
 - 2. 推荐单位公示及公示结果一式1份。
 - 3. 职称评审材料真实性保证书一式1份(须手写)。
- 4.《参加自治区驻村工作等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免学 审批表》一式1份(符合此条件人员提供,其余人员不提供)。
 - 5. 发表论文期刊(复印件)。
 - 6. 2022至2024年年度考核登记表(复印件)。
 - 7. 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复印件)。
 - 8. 身份证、新闻记者证(复印件)。

六、答辩要求

现场答辩环节实行量化赋分的,按照当年参加该专业现场答

辩人员的平均分值予以赋分;现场答辩环节不实行量化赋分的,按照通过现场答辩环节对待。

- (一)参加自治区驻村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职称工作的通知》(新人社发〔2025〕28号)要求执行,当年驻村半年以上的可免除当年度继续教育学习,须提供《参加自治区驻村工作等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免学审批表》(附件3),职称评审中需现场答辩的,可免于参加现场答辩。
- (二)在且末县、若羌县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在县级以下 基层单位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免于答辩。
 - (三)申报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免于答辩。

七、评审费用

职称评审费:中级 380 元/人,初级 220 元/人。初次确定初级 100 元/人、初次确定中级 380 元/人。

八、评审要求

- (一)严格落实审查推荐责任追究制度,实行"谁审核,谁负责"。各县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及时组织符合评审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职称申报,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认真做好申报、审查、推荐、公示等各环节工作,不得为不符合评审条件的人员参评出具虚假证明材料或提供便利条件。
- (二)专业技术人员应遵守个人诚信承诺制度,在职称申报中如实填写和提供个人相关信息,自觉做到不剽窃或抄袭他人成果,不伪造学历、职称、培训等相关证书,不搞虚假业绩。通过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职称的,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

40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职称评审管理办法》(新人社规 [2022]6号)有关规定严肃查处,并记入职称评审诚信档案库, 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记录期限为3年,记录期内不得晋升高一级职称。

(三)为确保职称评审各项工作平稳有序推进,请各县市党委宣传部负责本县市职称申报工作,巴音郭楞融媒体中心负责本单位职称申报工作,并及时对接相关事宜。

九、咨询电话

联系人:李睿

联系电话: 0996-2012397、13119968976

受理地点:库尔勒市巴音东路巴州党政综合办公楼五楼东 508 办公室

附件: 1. 推荐单位公示及公示结果(模板)

- 2. 职称评审材料真实性保证书(模版)
- 3. 继续教育学习免学审批表
- 4. 职称评审材料目录

自治州新闻系列中、初级专业 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委员会 2025年8月28日

推荐单位公示(模板)

根据自治区职称评审的要求,现对××同志申报××系列(专业)××(中级、初级)级职称进行公示。

基本信息:(包括:性别、族别、政治面貌、身份证号、学历、现任职称、聘任证书等)

思想政治表现:(突出政治表现,强调职业操守和从业行为) 业绩成果:(简要描述取得现职称以来的实践能力和业绩成 果,并说明本人突出贡献)

公示时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如对××同志的相关信息有异议,请电话或书面形式反映至×××办公室,监督电话:×××。

(推荐单位盖章) ××年××月××日

推荐单位公示结果(模板)

兹有××同志系本单位职工,××年××月××日至××年××月××日 对其申报××系列(专业)××(中级、初级)级职称有关事项进 行公示,经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

工作单位(盖章): 主管领导(签名): 纪检部门负责人(签名): 上级主管单位人事(职称)部门(盖章): ××年××月××日

职称评审材料真实性保证书

本人申报	系列(专业)	职称,所提供的
各种表格、相关证书	5、业绩成果、论文等材	料真实可靠。如有任
何不实, 愿按专业技	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的	7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申报人(签	三名):
	××年	E××月××日
兹保证	同志确系本	单位职工, 所报材料
经单位审核属实。女	中有隐瞒, 愿承担相应责	任。

单 位 (盖章): 负责人 (签名): ××年××月××日

注: 所有内容除盖章外均须手写, 不得打印。

参加自治区驻村工作等专业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学习免学审批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	F月	
身份证号		学历		学位		
何时何学校何专业毕业						
现工作单位			参加工作时	间		
现有职称			拟申报职和	\$		
免学理由						
所在地同级驻村工作(同级党委统战部门)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地州市或自治区区属主 管单位人事(职称)部门 审核或审批意见			·			
			年	公 = 月	草 日	ľ

注:

- 1、目前仍参加驻村工作专业技术人员须加盖同级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章, 参加基层宗教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须加盖同级党委统战部门公章。
- **2**、参加驻村工作、基层宗教工作已返回人员仅加盖原派驻单位所属的地州市或 自治区区属主管单位公章。

新闻系列(专业)职称评审材料袋

地(州、市)	_县(市)单位
姓 名	最高学历
性 别	从事本专业年限
族 别	
出生年月	
联系电话(座机)	(手机)

材料目录

序号	内容	件数
1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2	推荐单位公示及公示结果	
3	职称评审材料真实性保证书	
4	《参加自治区驻村工作等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免学审批表》	
5	发表论文期刊(复印件)	
6	2022 至 2024 年年度考核登记表(复印件)	
7	获奖证书或表彰文件(复印件)	
8	身份证、新闻记者证(复印件)	